

韶关市武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韶武建函[2019]41号

武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地质灾害 (农村危房)隐患排查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:

近期以来,我区大部分区或出现降雨,且短时降雨量较大,地质灾害发生风险较高。根据市、区有关指示精神,各镇需高度重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,进一步落实防灾责任,加强监测预警,强化值班值守和临灾避险,细化防灾措施,切实做好我区地质灾害隐患、老旧房屋、削坡建房排查工作,确保汛期安全形势稳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抓紧开展地质灾害(危房改造)隐患排查

各镇要高度重视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工作,认清当前汛期安全的严峻形势,牢固树立“防范胜于救灾”理念,进一步抓实抓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。一是不断完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制度。坚持隐患排查,落实防灾措施;坚持培训演练,提高防灾能力;坚持以防为主,强化主动避让;坚持综合防治,强化联动防灾。二是深入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,落实排查责任。对各镇实施危房改造的镇开展拉网式地质灾害安全检查,摸清情况,彻底排查治理隐患,采取得力措施一抓到底,检查中做到“五到位一不放过”,即领导到位、人员到位、宣传到位、排查到位、整治到位,不放过一个安全隐患,防止发生山洪、泥石流、滑坡、房屋垮塌等自

然灾害造成安全事故。我局会对各镇组织开展随机抽查，对排查工作进行重点检查，并将检查结果上报区委区政府。

二、加大宣传，提升防灾减灾能力

要大力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培训活动，努力提高广大基层干部群众识灾防灾意识和能力。要充分利用宣传栏、宣传单、广播、微信群等媒体，拓宽宣传渠道，创新培训方式，普及防灾知识。要继续组织镇基层干部职工、村委干部村民、中小學生观看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教育片，不断强化广大基层干部群众主动防灾意识。要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因地制宜大力开展地质灾害应急演练，努力提升基层地质灾害防灾自救能力。

三、加强信息报送，及时总结防灾减灾经验。

请各镇做好地质灾害（危房改造）隐患排查工作总结（包括工作方案、检查排查、宣传、应急、演练等工作），于7月1日下午下班前将相关材料报送至区住建局保障股。

韶关市武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19年6月15日

（区住建局联系人：马安育，联系电话：8755938；邮箱：wjgc_xj@163.com）

抄送：区应急局

韶关市武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韶武建函[2019]42号

关于开展地质灾害（农村危房）隐患排查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：

现将韶市建字[2019]569号《市建设管理局关于开展地质灾害（农村危房）隐患排查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。请各镇即按照该通知要求认真组织力量、精心布置落实好此项工作，并将相关情况存在的问题，于2019年7月2号下午下班前将报送至区住建局保障股。

附：韶市建字[2019]569号

韶关市武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19年6月15日

（区住建局联系人：马安育，联系电话：8755938；邮箱：wjg_cxj@163.com）

抄送：区应急局

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文件

韶市建字〔2019〕569号

市住建管理局关于开展地质灾害（农村危房） 隐患排查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住建局：

近期以来，全市大部分地区出现降雨，且短时降雨量较大，地质灾害发生风险较高。根据省、市领导的指示精神，各地需高度重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，进一步落实防灾责任，加强监测预警，强化值班值守和临灾避险，细化防灾措施，切实做好我市住建系统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工作，确保汛期安全形势稳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抓紧开展地质灾害（危房改造）隐患排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要高度重视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工作，认清当前汛期安全的严峻形势，牢固树立“防范胜于救灾”理念，进一步抓实抓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。一是不断完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制度。坚持隐患排查，落实防灾措施；坚持培训演练，提高防灾

能力；坚持以防为主，强化主动避让；坚持综合防治，强化联动防灾。**二是**深入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，落实排查责任。对全县实施危房改造的乡镇开展拉网式地质灾害安全检查，摸清情况，彻底排查治理隐患，采取得力措施一抓到底，检查中做到“五到位一不放过”；即领导到位、人员到位、宣传到位、排查到位、整治到位，不放过一个安全隐患，防止发生山洪、泥石流、滑坡、房屋垮塌等自然灾害造成安全事故。我局会对各县（市、区）组织开展随机抽查，对排查工作进行重点检查。

二、加大宣传，提升防灾救灾能力

要大力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培训活动，努力提高广大基层干部群众识灾防灾意识和能力。要充分利用电视、广播、微信等媒体，拓宽宣传渠道，创新培训方式，普及防灾知识。要继续组织基层干部群众、厂矿职工、中小學生观看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教育片，不断强化广大基层干部群众主动防灾意识。要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因地制宜大力开展地质灾害应急演练，努力提升基层地质灾害防灾自救能力。

请各县（市、区）住建局做好地质灾害（危房改造）隐患排查工作总结，于7月5日下午下班前将相关材料报送至市住建管理局村镇建设科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绍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2019年6月10日

(市住建管理局联系人：邓莅佳，联系电话：8889011；邮箱：sgczjsk@126.com)

信息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住建局

绍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办公室

2019年6月10日印发